

天主教崇德英文書院

敬啟者：

崇德人自我發展計劃——中樂團（合奏）（第二期）

本校已完成「崇德人自我發展計劃」音樂範疇的遴選程序，貴子女選定的音樂興趣班詳情如下：
音樂興趣班：中樂團（合奏）（第二期）

上課日期 (共14堂)	第二期（共14堂）		
	2019年	3月	4, 11, 18, 25日
		4月	8, 15, 29日
		5月	6, 13, 20, 27日
		6月	3日
7月		8, 15日	
時間	逢星期一，下午四時四十五分至五時四十五分		
地點	本校音樂室		
費用	第二期：\$200		
負責老師	盛敏堅老師		
其他事項	1. 全學期學費分兩期支付，共\$400元（如需借用學校樂器，需收取樂器維修費全期\$100）； 2. 如學員每期的出席率達80%，可於每期完結後獲退回全數各\$200； 3. 如因特別事故或導師請病假，校方將會安排補課時間。		

學員請於3月15日（星期五）或之前將回條交回盛敏堅老師或校務處。如有疑問，可致電2476 4263 與負責老師聯絡。

此致

各家長

校長

鄧瑞嬋博士謹啟

以上費用將於稍後以自動轉賬方式從家長所提供之銀行戶口中扣除，本校在轉賬前將會另行通知有關款項詳情。請家長在轉賬日期前將費用存入付款的銀行戶口內，若因戶口存款不足而無法扣取所需款項，有關扣賬銀行會收取不多於港幣150元之手續費（視乎個別銀行而定）。凡未有申請以自動轉賬繳費之家長，必須以現金或支票到校務處繳交費用。繳費日期將於稍後公佈，屆時請著貴子女將費用交到校務處。如用支票繳交，支票抬頭為：「天主教崇德英文書院法團校董會」。

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一日

本校檔號：18-19/202C(CO)

回 條

天主教崇德英文書院

敬覆者：

崇德人自我發展計劃——中樂團（合奏）（第二期）

本人知悉有關崇德人自我發展計劃之專函內容，敝子女____班(____)____將會參加中樂團(合奏)（第二期），並*會/不會借用學校樂器。（樂器名稱：_____）。

此覆

天主教崇德英文書院校長鄧博士

家長姓名：_____

家長簽署：_____

家長或緊急聯絡電話：_____

學生手提電話：_____

二零一九年三月____日

*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加上✓號。